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99號

承辦人：約用人員 黃雅蘭

電話：(04)22289111#56426

電子信箱：fion0120@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后里區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15日

發文字號：府授農輔字第11501966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87270000G_1150196620_ATTACH1. pdf、

387270000G_1150196620_ATTACH2. pdf、387270000G_1150196620_ATTACH3. pdf、

387270000G_1150196620_ATTACH4. pdf)

主旨：檢送農業部修正「農村再生發展區計畫審核及管理監督辦法」第31條之1發布令、修正總說明、修正條文對照表、附表3中央主管機關興建或補助供公眾使用之農村再生設施容許使用項目表修正規定及函文各1份，請協助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依據農業部115年6月12日農農保字第1152656217C號書函辦理。

正本：臺中市各區農會、臺中市各區公所

副本：本局農會輔導休閒農業科



農 收文:115/06/16



AL1150012066 有附件